

非法中介套路深 市民借款需谨慎

消费者当心“贷”价巨大

晚报讯 “您好，我们是某某贷款中心，您近期有资金需求吗？”“由于您的征信较好，我们这里可以为您提供无抵押贷款。”……近年来，像这样打着正规机构、无抵押、无担保、低息免费、洗白征信等虚假宣传的旗号，诱导消费者办理贷款的各类推销骚扰着不少人，他们紧盯有用款需求的消费者，为其提供诱人条件，这背后往往是非法中介高额收费、贷款骗局等套路陷阱。

“这些不法行为不仅侵害了消费者的合法权益，也扰乱了市场秩序。”日前，中国银保监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局发布风险提示，提醒有借款需求的广大消费者要选择正规机构办理贷款，警惕非法中介或不法行为侵害权益。

为满足各类群体的用款需求，各家银行机构纷纷推出各类贷款产品。各种贷款产品的利率、额度、审批效率、还款方式等不尽相同，针对的客户群体也有所不同。然而，部分群体在申贷过程中，有的受自身征信影响无法获批贷款，有的因为着急用款无法及时获批贷款，有的客户放款额度有限无法满足自身需求……此类情况的发生让非法机构乘虚而入，上当受骗的消费者“赔了夫人又折兵”。

去年，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审理了一起恶势力犯罪集团案并作出一审判决，被告人蒋某、章某、陈某等13人以经营车贷为名从事贷款中介业务，采用汽车抵押、签署虚高借条、暴力逼债等方式，实施“套路贷”违

法犯罪活动。根据各被告人各自的犯罪事实、犯罪情节、危害后果、认罪态度等，法院对13名被告人分别作出判决。

像这些非法中介往往有一些惯用手段。中国银保监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局日前发布的风险提示中列举了常见的三种陷阱，提醒消费者小心“黑套路”，谨防上当受骗。其中包括非法中介会冒充“xx银行”“xx银行贷款中心”等名义发布贷款广告信息，诱骗消费者通过其办理贷款；非法中介常以“低价手续费”“百分百获得贷款”等幌子吸引消费者，骗取高额手续费；以及提供所谓的“优惠贷款”“迅速放款”服务，从中抽取极高的费用。有些不法中介甚至会不顾消费者偿还能力，怂恿消费者从各类网络借款平台申请贷款，有的贷款产品本身就有很高利息，不法中介仍要再骗取一笔高额费用，其目的就是快速敛财而不是提供服务。

针对不法中介行为，我市金融监管部门提醒广大消费者，要注意防范假冒银行名义发布办理贷款的广告信息、骗取高额手续费、提供名不副实的中介服务等陷阱风险。消费者如果有借款需求，要树立合理的消费观念理性借贷，要通过正规金融机构、正规渠道进行咨询或者办理，要注意看清贷款条件、综合息费成本、还款要求等贷款产品的重要信息，同时，要增强法律意识，提高风险防范能力，警惕向无关账户的转账要求。

记者顾凌 张水兰

承诺替女友还债却食言 男子被判承担连带责任



晚报讯 女友被人催债，男友“拍胸脯”表示债务由他来还，并出具还款计划书。因其未能按时还款，债主将双方诉至法院。那么，男友到底有没有还款义务？如果有，是应全数帮女友还款，还是仅构成连带责任？记者25日了解到，崇川法院审结了这样一件借贷纠纷。

周奇和李丽是朋友，李丽曾向周奇借款40万元未能偿还，李丽父母为其出具了担保书。此后，李丽及其父母陆续归还了21万元，剩余19万元仍未能还清。

今年5月，周奇到李丽家中催要借款时，李丽的男友王鹏向周奇表示欠款由他来还，他向周奇出具了一份还款计划书。然而此后王鹏却食言了。周奇多次催要未果后，将李丽、王鹏及李丽的父母诉至法院，要求各自承担相应的还款责任。

崇川法院经审理认为，本案的争议焦点为王鹏的行为构成“债务转移”还是“债务加入”。债务转移是指债务人将债务的全部或者部分转移给第三人，由第三人承担债务，债务人脱离原债务的法律关系。债务加入是指第三人加入已有的债务中来，与债务人共同承担对债权人的债务的法律关系。本案中，王鹏出具还款计划代李丽履行债务，二人之间没有形成任何债务转移协议，周奇与李丽也没有明确否定李丽的债务人地位或者让李丽脱离案涉债务。即王鹏履行还款义务的同时并不排除李丽的承担义务，王鹏、李丽就案涉债务的承担可以各自履行，也可以共同履行。因此，王鹏出具还款计划的行为构成债务加入，周奇有权要求王鹏在其自愿承担的债务范围内和李丽承担连带责任。

经审理，崇川法院判决王鹏对李丽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同时，因债务加入不影响保证责任，法院判令李丽父母应承担保证责任。判决后，原、被告均未上诉，该判决已生效。

(文中所涉当事人均为化名)
通讯员郁华 杨佳 记者王玮丽

市民发现四眼怪物 系国家二级保护动物，警方放生

晚报讯 记者昨天从启东警方获悉，吕四港海防派出所接群众报警，在吕四港镇仙渔小镇海边发现了国家二级保护动物鲎(hòu)，警方开船到深海区域对鲎进行放生。

14日中午，吕四港海防派出所接群众报警，询问一种4眼小“怪物”是不是国家保护动物？民警葛益恒迅速到达现场，初步判断该海洋生物是鲎，在跟相关部门联系协商后，果断出海至深海区域对鲎进行放生。

据了解，鲎为国家二级保护动物，属于肢口纲剑尾目的海生节肢动物，鲎形似蟹，身体呈青褐色或暗褐色，包被硬质甲壳，有四只眼睛，其中两只是复眼，头胸甲前端有0.5毫米的两只小眼睛，对紫外光最敏感，只用来感知亮度，头胸甲两侧有一对大复眼。

据了解，“鲎”是一种比恐龙等爬行动物还要古老的海洋生物，早在四亿多年前，鲎便活跃在了海洋之中。直至今日，鲎仍基本保留着最初的原始形态和生活习性，所以被人们称为水中活化石。

鲎曾经遍布我国南方沿海地区，



即将放生的鲎。

从浙江到海南广泛分布野生中国鲎，数量巨大。但在上世纪80年代，随着鲎试剂传入我国，鲎血的价值被医药产业发展并用于开发试剂，它的数量急剧下降。2019年3月，中国鲎在《中国物种红色名录》中的等级，正式被世界自然保护联盟列入“濒危”。
记者黄海

驾校教练醉酒上路 开着教练车被查获

晚报讯 近日，通州警方对某驾校教练员王某采取了取保候审的刑事强制措施，并向区交通运输局通报了王某涉嫌构成危险驾驶罪的相关情况，要求交运局对驾校相关内部管理工作进行督促整改。

前不久，通州交警大队民警在川姜镇金川大道东首与海门交界处开展酒驾查禁行动时，现场查获王某酒后驾驶一辆车身上贴有“教练车”字样的小型轿车。经初步呼气检测，王某血液中酒精含量为153毫克/100毫升，

通讯员沈罡 记者张亮

村民锯树被马蜂蛰死引纠纷 司法所尽心调解获赠锦旗

晚报讯 26日下午，一起死亡案件当事人来到如东县司法局岔河司法所，亲手将一面写有“秉公办事、司法为民”的锦旗送到司法所负责人手中，以表示他们全家对司法所尽全力为民事解忧的感激之情。

1日上午，如东县岔河司法所接到岔河派出所电话，龙发村村民孙某扣与从某道、吴某国、陈某祥等四人合伙到兴发村村民郭某如家中收购树木，锯树过程中孙某扣被马蜂蛰死，当事人家属、亲戚情绪激动，希望介入调处。

接到电话后，司法所工作人员第

一时间联系死者家属、合伙人、卖树的兴发村村民郭某如三方当事人，同时通知调解员立即到岗商讨调解方案。死者仅有女儿在外上大学，家庭比较贫困，将来诉讼也非常不便，因此死者亲属一致要求调解解决。调解过程中，卖树的兴发村村民郭某如坚持依法判决，拒绝到场，其他合伙人也不愿意出钱，调解陷入僵局，死者女儿一度情绪失控。这样的情况下，司法所一班人没有放弃，通过释法明理，终于说服三方当事人坐到一起接受调解。三天时间里，经过耐心细致的工作，最终当事三方终于达成调解协议。
许金明 徐建彬